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并按照《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在 2024 年度勤勉尽责，认真履行职责，努力发挥审计委员会专业作用，关注公司经营发展，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朱和平先生、独立董事王铁民女士、董事王莹女士三名成员组成，主任委员由会计专业人士朱和平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具备履行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商业经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审计委员会人数比例和专业配置的要求。2024 年 3 月 28 日，张晖明先生为满足独立董事原则上最多在三家境内上市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监管要求，同时考虑自身工作精力和实际情况，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张晖明先生的辞职未影响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正常运作。

二、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五次会议，历次会议均由全体委员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与内部审计等重点事项进行了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内容
1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23 日	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内容
			《关于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25 日	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14 日	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更换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4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13 日	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18 日	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 2024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主要工作内容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评估，并对其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评价，就年度财务审计的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等事项进行充分的讨论与沟通，了解审计过程中的重点关注领域和关键审计事项，督促其严谨、客观、公允、独立地履行职责，实事求是的发表相关审计意见。在全面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审计委员会认为其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关注内部审计工作的规范性，审阅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根据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等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监督和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同时定期听取内部审计重点工作汇报总结，对内部审计工作的开展提出指导性意见，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有效识别和控制经营风险，促进了公司内部审计运作机制的进一步完善。

（三）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各期财务报告，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公允、完整的，不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

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公允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事项。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审计委员会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了解和审查，认为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形成了适应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和战略发展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内部控制评价和审计结果真实有效，未发现待整改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和外部审计机构等保持了良好有效的沟通，在报告期内我们与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等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以提高审计工作效率，共同发挥审计监督职能。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忠实、勤勉地履行了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赋予的审计委员会职责，并发挥了指导、协调、监督作用，有效促进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和财务会计制度规范，促进了董事会规范决策和公司规范治理。

2025 年度，公司审计委员会将结合新的监管要求，继续秉持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加强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的沟通交流，在监督外部审计、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等方面继续发挥重要作用，为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特此报告。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03 月 27 日

(以下无正文,为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签署页)

全体委员签署:


朱和平


王铁民


王莹

2025年03月27日